



媒体频频聚焦深职院 本学期外宣报道过百

深职校园凭借自身魅力吸引媒体频频聚焦。继年初我校新添 16 门国家精品课程引发媒体广泛关注之后，自 2 月至今，《南方日报》、《羊城晚报》、《深圳特区报》、深圳电视台等媒体已刊播对我校的新闻报道百余篇，这些报道涉及我校代表委员参政议政、大学生就业创业、招生录取、校园文化活动、深职学子科技创新参赛获奖等方方面面，从多角度反映了学校的建设成绩和深职师生的风采。

我校代表委员参政议政媒体争相报道

我校共有刘洪一、万金保、张效民、查振祥等十余人担任各级人大代表和政协委员。年初“两会”期间，我校的代表委员以满腔热忱参政议政，为科学发展谋略，为民生热点支招，就珠三角区域发展、大学生就业创业、打造南方职业教育基地等多项议题提出建议。他们卓有见地的声音吸引了广深传媒的高度关注，《南方都市报》、《21 世纪经济报道》、《深圳特区报》等媒体密集报道了我校代表委员在“两会”上的提案、议案、发言以及和网友的互动。这些报道既体现他们了关注社会、着眼未来的责任心和使命感，也展示了我校知识精英的雄厚实力和社会影响力。

在校园热点和媒体口味之间寻求交集

提高学校的美誉度和影响力需要的是宣传，市场竞争中的传媒需要的是新闻，因此，要想使外宣工作事半功倍就必须在二者之间寻求交集。校党委宣传部在日常工作中，一方面及时捕捉校园热点和最新动态，如大学生就业创业、自主招生、技能大比武、参展文博会等，一方面留意各家传媒的口味和特色，为媒体提供了大量有价值的新闻线索，并努力把传给媒体的新闻初稿写得生动鲜活，从而有力地保障了我校新闻的刊播率和宣传效果。4 月 21 日和 5 月 20 日，《南方日报》先后辟出两个整版，分别报道了我校台湾学子的求学故事和在工学坊里激情创业的大学生，事后，记者曲广宁还特意表示感谢，高兴地告诉我们他所采写的我校新闻被报社评为好稿，一条稿就拿到了 1300 元稿酬。著名媒体《羊城晚报》也频频聚焦深职院，本学期共采用我校新闻 12 条，《深圳特区报》、《晶报》、深视“第一现场”等本地媒体更是不时刊播关于我校的重头报道。

培养学生记者在宣传领域开展工学结合

本学期的外宣工作中，活跃着一支令人欣喜的力量——那就是《深职院通讯》学生记者团。组建于2008年11月的学生记者团虽然只有十几名成员，但是他们在老师的指导下积极参与新闻实践，在宣传领域开展了工学结合，并屡屡有所斩获。本学期，同学们共有33条稿件被公共媒体采用。值得欣慰的是，他们的作品可不光是“豆腐丝”和“豆腐块”，有不少被媒体用作主打稿件和主打图片，像温秀霞同学采写的《自我管理增强学生公民意识》被《深圳商报》用作校园版头条，全文900多字；谭常春和郭清煌同学采写的校园招聘会一稿同时被5家媒体采用；崔馨月同学拍摄的《青春激扬女生节》、陈继伟同学拍摄的《志愿者走进社区》分别被《羊城晚报》和《深圳特区报》用作版面主打图片。这对孩子们而言，都是莫大的鼓励。有学生记者高兴地表示，爸爸妈妈得知他的作品上了报纸，一口气买了好几份收藏起来。通过新闻实践，同学们不仅初步培养了新闻采写技能，而且为了抢发新闻经常挑灯夜战，表现出的责任心和敬业态度令人感动。

本学期开学至今，我校的外宣报道已逾百篇，共计9万多字，发表新闻图片101幅。这些报道收录在校园网新闻中心“媒体看深职”栏目中。

（党委宣传部）

美国休斯敦大学师生来我校交流

我校客座教授美国休斯敦大学宋刚兵博士带领美国学生于6月8—10日来我校交流，学校杨润辉副校长与宋博士就深化两校教育合作进行了探讨。

（机电工程学院党办）

我校俄罗斯交换留学生顺利结业

我校友好合作院校俄罗斯莫斯科国立罗蒙诺索夫大学亚非学院派来的2名交换留学生经过1学年的努力学习，修完了学校为他们安排的高级汉语课程，完成了交换学习任务，顺利结业。

（外事处）

我校与台湾计算机辅助成型技术 交流协会签约并接受软件捐赠

5 月 27 日下午, 我校机电学院与台湾计算机辅助成型技术交流协会在东校区行政楼第一会议室举行“CAE 模具高校产学联盟计划”技术联盟协议签订及软件捐赠仪式。杨润辉副校长代表学校与蔡铭宏秘书长签订了“CAE 模具高校产学联盟”加盟协议。杨副校长代表学校对台湾计算机辅助成型技术交流协会秘书长蔡铭宏一行表示欢迎, 对台湾科盛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赠送学校 30 套 CAE 软件表示衷心感谢。

蔡铭宏秘书长在仪式上介绍了“CAE 模具高校产学联盟”计划。该计划拟在大陆发展 100 家高校, 免费为各高校提供 30 套软件, 培养专业模具软件实际应用能力和拓宽学生的就业道路, 促进产学合作技术交流。据悉, 我校是第四家加盟该计划的高校, 台湾科盛科技有限公司捐赠我校 30 套 CAE 软件, 价值 600 万元。

(机电学院综合办)

媒体学院与深圳比蓝翻译有限公司 共建联合排版技术中心

深圳市比蓝翻译有限公司是一家中外合资的多语言服务提供商, 除多语种翻译及相关的其它服务外, 还包括术语管理、排版、质量控制、口译、网站、多媒体本地化、人力资源外包服务等。此次与学院合作是译文的图文排版这一领域, 成立联合排版技术中心, 既能给学生在校内提供一个生产性实训的机会, 亦为企业解决各类技术难题和人才方面的需求, 实现企业、高校、社会、学生等多赢的局面。王利婕副院长代表学院衷心祝贺此次校企合作的顺利开展, 并希望双方在下一步合作中, 积极开展课程设置、课程建设、联合制定工学结合的教学标准等, 培养社会急需的高技能人才。丁丽总经理在致词中对我校在全国高职类院校中的示范性作用和高职教育特色理念高度赞赏, 并表示今后在师资培养、技术资源共享等多方面将给予学校大力支持。

(媒体学院)

我校分析测试实训基地被确定为 “广东省高等职业教育实训基地”

近日，广东省教育厅下发了《关于公布广东省高等职业教育实训基地的通知》（粤教高[2009]33号），我校分析测试实训基地被确定为“广东省高等职业教育实训基地”。

我校化生学院分析测试实训基地根据省教育厅《关于做好 2007 年度广东省级高等职业教育实训基地申报工作的通知》（粤教高[2007]179 号）要求，积极申报，经过网上评审、网上公示和 2008 年接受省教育厅专家组的实地考察，最终获得通过。

（化生学院）

职教信息

国务院关于职业教育改革与发展情况的报告

一、近年来我国职业教育改革与发展的基本情况

党和国家一直高度重视职业教育工作。进入新世纪，特别是党的十六大以来，国务院先后三次召开或批准召开全国职业教育工作会议，并于 2002 年和 2005 年两次作出关于大力发展职业教育的决定，明确把职业教育作为我国经济社会发展的重要基础和教育工作战略重点，坚持“以服务为宗旨、以就业为导向”的职业教育办学方针，面向人人、面向全社会，推动我国职业教育的改革发展取得了重大进展，实现了历史性突破。职业教育发展的政策环境、舆论环境和社会环境得到了明显改善。

1. 职业教育特别是中等职业教育规模迅速扩大，具备了大规模培养高素质劳动者和技能型人才的能力

2008 年，全国中等职业学校（包括普通中专、职业高中、成人中专和技工学校，下同）共

有 14767 所；年招生规模达到 810 万人，比 2001 年增加了 410 多万人；在校生达到 2056 万人；实现了中等职业教育与普通高中教育招生规模大体相当的规划目标。高等职业院校共有 1184 所，年招生规模达到 310 多万人，在校生达到 900 多万人；高等职业院校招生规模占到了普通高等院校招生规模的一半。面向城乡劳动者的各种形式的培训广泛开展。

2. 职业教育办学思想更加明确，改革发展思路更加清晰

职业教育认真贯彻党和国家的教育方针，坚持育人为本、德育为先，全面实施素质教育，以服务为宗旨、以就业为导向，培养高素质劳动者和技能型、应用型人才；坚持面向市场、面向社会、面向企业、面向农村办学，深化教育教学改革，大力推行工学结合、校企合作、顶岗实习，积极推进集团化办学；坚持以政府办学为主，充分发挥行业企业作用，积极发展民办职业教育，大力推动中外合作与交流；坚持学历教育和短期培训并举，职前教育和继续教育结合，积极推进终身教育体系建设和学习型社会建设。2005 年以来，先后在天津、四川、河南、广西和三峡库区设立省部共建国家职业教育改革试验区，对新时期新阶段职业教育改革与发展的若干重大政策进行先试先行。经过多年的探索和实践，职业教育初步实现了从计划培养向市场驱动转变，从政府直接管理向宏观引导转变，从学科本位向能力本位转变，质量逐步提高，发展充满了生机与活力。近年来，中等职业学校毕业生就业率保持在 95% 以上，高等职业院校毕业生首次就业率达到 68%，职业院校毕业生的质量得到行业企业和社会的广泛认同。

3. 加大投入，职业教育基础能力建设得到加强

“十一五”期间，中央财政决定安排 100 亿元专项资金，用于加强职业教育基础能力建设。据统计，从 2003 年到 2008 年，中央财政已累计投入专项资金约 100 亿元，重点支持了 1396 个职业教育实训基地、2200 个县级职教中心和示范性中等职业学校、100 所国家示范性高等职业技术学院的建设；组织实施了“中等职业学校教师素质提高计划”，培训骨干专业教师近 10 万人。各地也加大了对职业教育的投入。在各方面的关心支持下，职业院校办学条件得到很大改善，覆盖城乡的职业教育培训网络基本形成。

4. 建立健全职业教育学生资助政策体系，有效促进了教育发展和社会公平

2005 年印发的《国务院关于大力发展职业教育的决定》提出，要建立职业教育贫困家庭学生助学制度。2007 年出台的《国务院关于建立健全普通本科高校、高等职业学校和中等职业学校家庭经济困难学生资助政策体系的意见》，就职业教育学生资助政策体系的框架和内容作出具体规定。据统计，从 2006 年到目前，各级财政共安排资金约 400 亿元用于资助家庭经济困难学生接受中等职业教育。其中，中央财政安排专项资金 180 多亿元，地方财政安排专项资金约 220 亿元。中等职业学校学生受资助面达到 90%。高等职业院校学生享受国家奖学金、助学金和助学贷款，受资助面超过 20%。职业院校家庭经济困难学生资助政策体系的建立，对于增强职业教育的吸引力，促进教育发展、改善民生，起到了重要作用。

职业教育的发展，为我国各行各业输送了大批高素质技能型、应用型人才，改善了从业人员的技术结构，促进了产业结构的调整和升级，有力地支撑了我国经济社会的持续快速发展，

为社会主义现代化建设作出了重要贡献。

在充分肯定成绩的同时，我们也清醒地看到，我国职业教育改革与发展中还存在一些亟待研究解决的问题。主要是：一些地方和部门还没有把发展职业教育放在突出的位置，推进职业教育改革发展的措施不够有力；职业教育的吸引力还不强，社会上有些人不把职业教育当做正规教育，存在着鄙薄职业教育的观念，生产服务一线劳动者和技能型人才社会地位和收入还比较低；职业教育管理体制有待进一步完善，行业、企业和学校兴办职业教育的积极性还没有得到充分发挥；职业教育投入不足，基础能力和教师队伍建设亟待加强，特别是农村职业教育发展滞后。职业教育仍然是我国教育事业的薄弱环节，与经济社会发展和人民群众的需要还有差距。

二、在研究制订《国家中长期教育改革和发展规划纲要》过程中，进一步明确职业教育改革发展的指导思想和目标任务

党的十七大作出了“优先发展教育，建设人力资源强国”的战略决策，强调要大力发展职业教育。按照中央的要求，国务院正在组织制订《中长期教育改革和发展规划纲要》，这是进入 21 世纪以来我国第一个教育中长期规划纲要，是指导到 2020 年教育改革发展的纲领性文件。职业教育在实施科教兴国战略和人才强国战略中具有重要地位，是《国家中长期教育改革和发展规划纲要》的重要内容。目前，《规划纲要》的制订工作正在进一步征求意见阶段，社会各界特别是人大代表和政协委员十分关心职业教育，提出了许多很好的意见和建议，指出了职业教育发展中存在的突出问题，集中体现在以下几个方面：一是职业教育发展不足，技能型人才的培养还不能很好地适应我国经济社会发展的需要；二是职业教育管理体制还不完善；三是中等职业教育与高等职业教育之间、职业教育与普通教育之间的沟通和衔接不够；四是专业设置和教学内容与实际需求和就业联系不够紧密，职业教育质量有待进一步提高；五是职业教育教师数量不足、水平有待提高；六是经费投入不足，学校办学条件难以满足教育教学的需要，职业教育基础能力有待进一步加强。

社会各界对职业教育寄予很高的期望，希望在制订《规划纲要》过程中把职业教育放在更加突出更加重要的位置，认真把握处理好以下五个方面的关系：一是处理好职业教育发展和经济社会发展的关系，促进职业教育与我国经济社会发展紧密结合；二是处理好职业教育和普通教育的关系，促进职业教育与普通教育协调发展；三是处理好政府办学和社会力量办学的关系，发挥各方面举办职业教育的积极性；四是处理好东中西部地区以及城镇和农村职业教育发展的关系，促进区域、城乡职业教育的协调发展；五是处理好职业教育质量、结构、规模和效益之间的关系，实现职业教育的科学发展。

这些意见和建议对于《规划纲要》的制订很重要，我们一定认真研究、积极吸收。全面建设小康社会和构建社会主义和谐社会，对职业教育提出了新的更高的要求。加快转变经济发展方式、推动产业结构升级、走新型工业化道路，迫切需要培养大批技能型、应用型人才；统筹

城乡发展、加快推进社会主义新农村建设,迫切需要加快培养有文化、懂技术、会经营的新型农民;提升我国参与全球经济合作和竞争能力,迫切需要大力提高劳动者特别是生产、服务和管理一线的劳动者的素质;实施扩大就业的发展战略,促进以创业带动就业,进一步改善民生,迫切需要加快健全覆盖城乡的职业教育培训网络,为建立全民学习、终身学习的学习型社会服务。特别是去年以来,国际金融危机对我国经济社会发展产生了很大冲击,一些地方出现了经济发展放缓、企业经营困难、就业岗位减少等现象,特别是农民工的就业和生活受到较大影响。应对金融危机,落实中央“保增长、保民生、保稳定”的重大决策,要求我们进一步加强职业教育工作。发展职业教育既是长远大计,更是当务之急。

目前,我国已经进入到从人力资源大国迈向建设人力资源强国的历史新阶段,教育发展站在了新的历史起点上。新时期新阶段发展教育事业,要求把职业教育摆到更加突出、更加重要的位置,作为经济社会发展的重要基础和教育工作的战略重点,作为优化教育结构、促进各级各类教育协调发展的关键环节。当前和今后一个时期改革与发展职业教育必须以邓小平理论和“三个代表”重要思想为指导,深入贯彻落实科学发展观,实施科教兴国战略和人才强国战略,认真贯彻党的教育方针,全面实施素质教育,以服务为宗旨、以就业为导向、以提高质量为核心,大力发展职业教育特别是中等职业教育,进一步深化体制机制改革,创新职业教育发展模式,大力提高职业教育的办学质量,全面提高人才培养的能力和服务产业升级的水平,边试点、边试验、边实行,加快职业教育改革创新步伐,实现职业教育质量、结构、规模、效益的协调发展,为建设人力资源强国、全面实现小康社会的奋斗目标提供强有力的支持。

今后一个时期内,我国职业教育改革发展的总体目标是:大力发展职业教育,中等职业教育年招生规模超过普通高中教育招生规模;高等职业教育招生规模占普通高等教育招生规模的一半左右;面向城乡劳动者的各种形式的教育培训广泛开展。职业院校办学条件显著改善,职业教育基础能力得到增强,优质资源进一步扩大,教师队伍建设取得明显成效;职业院校学生资助政策体系更加完备,逐步实行中等职业教育免费。探索和健全职业教育与高等教育相衔接的机制。中国特色职业教育体系更加完善,人才培养模式更加符合经济社会实际和技能型人才成长规律。职业教育改革进一步深化,办学质量明显提高,职业教育服务我国经济发展方式转变、产业结构升级、走新型工业化道路的整体能力明显提高,职业教育吸引力进一步增强,更加适应经济社会发展和人民群众多样化的学习需求。

三、进一步推进职业教育改革与发展的主要政策措施

1. 进一步落实职业教育的战略地位,把职业教育摆到更加突出更加重要的位置

要求各级政府必须把职业教育纳入经济社会发展总体规划,与开发人力资源、繁荣经济、促进就业、改善民生、构建和谐社会密切联系起来,使职业教育与经济社会协调发展,与其他各类教育协调发展。

2. 大力发展职业教育特别是中等职业教育, 重点加快发展农村中等职业教育

中等职业教育年招生规模达到并保持 860 万人左右, 在校生规模达到 2400 万人左右; 高等职业教育年招生规模超过 300 万人, 在校生规模达到 1000 万人左右; 面向城乡劳动者的各种形式的教育培训广泛开展, 每年培训人数超过 1.5 亿人次。加强县域职业教育培训网络的建设, 大力推进“一网两工程”, 依托县级职教中心、县域职业学校、乡村中小学和其他农村职业教育培训机构, 继续推进农村劳动力职业技能培训, 促进农村劳动力转移培训, 实施农村实用技术培训。加强统筹规划, 充分利用农业、教育、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科技、扶贫等部门的资源和渠道, 加快培养社会主义新农村建设需要的有文化、懂技术、会经营的新型农民。加强城乡统筹, 继续推进“三教”统筹和“农科教”结合。加大城市和高等院校、科研院所支援农村职业教育的力度。加大对少数民族地区、边远山区和人口稀少农村地区职业教育的支持力度。进一步落实职业院校学生资助政策, 逐步实行中等职业教育免费, 2009 年先从农村家庭经济困难学生和涉农专业做起。

3. 深化职业教育体制改革

进一步完善在国务院领导下, 分级管理、地方为主、政府统筹、社会参与的职业教育管理体制。发挥国务院职业教育工作部际联席会议制度的作用, 统筹协调全国职业教育工作, 研究解决重大问题。进一步强化省级政府对职业教育发展规划、体制机制改革、资源配置、条件保障等方面的统筹责任。统筹各类职业院校投入、建设和管理政策, 促进学校协调发展。完善政府主导、依靠企业、充分发挥行业作用、社会力量积极参与、公办与民办共同发展的多元办学格局。支持行业、企业继续办好已有的职业院校, 鼓励有条件的企业单独举办或与其他企业、职业院校联合举办职业教育, 切实保障产学结合、校企合作的实施。明确中等职业学校和高等职业院校的合理定位, 鼓励其在各自的层次上提高质量、办出特色。

4. 进一步推进职业教育改革试验工作, 通过试点完善政策

正在制订中的《国家中长期教育改革和发展规划纲要》, 将对到 2020 年职业教育的改革发展作出全面规划。对于其中一些重大政策措施, 要坚持“边制订、边试验、边实行”, 使《规划纲要》的制订过程成为推动职业教育事业改革发展的过程。要继续做好省部共建、城乡统筹的国家职业教育改革试验区工作, 在加快发展农村中等职业教育、改革人才培养模式和课程体系、完善管理体制、创新投入机制、加强基础能力建设、加快“双师型”教师队伍建设、逐步实行免费中等职业教育、实行就业准入、探索和健全职业教育与高等教育相衔接的机制以及人才成长的“立交桥”等若干重大领域加大改革试验力度。通过试验区的先试先行, 进一步密切职业教育与区域经济社会发展的联系, 形成适应不同区域实际的职业教育发展模式, 推动有中国特色的现代职业教育体系建设。

5. 认真贯彻党的教育方针, 全面实施素质教育, 改革人才培养模式, 努力提高职业教育质量

加强职业院校德育工作, 坚持育人为本、德育为先, 培养学生具有良好的思想品德、必要的文化知识、熟练的职业技能、健康的身心素质, 成为中国特色社会主义事业的建设者和接班

人。以就业为导向,深化职业教育教学改革,推动职业院校面向市场、面向社会办学;普遍推行工学结合、校企合作、顶岗实习的人才培养模式,全面落实中等职业学校学生顶岗实习一年、高等职业院校学生顶岗实习半年的制度。根据经济社会发展的需要,适应就业市场职业岗位变化,及时调整专业和课程,更新教学内容,改革教学方法。改进评价标准和方式。进一步完善弹性学习制度,积极推行学分制、选修制等,方便学生分阶段完成学业。积极推行职业院校“双证书”制度,创造条件,使职业院校毕业生在取得学历证书的同时获得相应的职业资格证书。加强职业指导和就业服务,积极开展创业教育,拓宽学生就业渠道。建立健全有社会参与的职业教育教学质量评估监测体系。

6. 以政府投入为主,多渠道筹措职业教育经费

建立健全职业教育发展的保障机制,省级政府制订本地区职业院校生均经费标准。中央和地方财政进一步加大职业教育投入,继续加强职业教育基础能力建设,改善职业院校办学条件。进一步提高城市教育费附加用于发展职业教育的比例,完善企业职工教育培训经费保障制度,落实好按职工工资总额的 1.5%—2.5%提取职工教育培训经费的规定。统筹安排农村劳动力转移技能培训和农民实用技术培训的资源和经费。有关职业教育扶持政策、贫困学生接受职业教育资助政策和农村劳动力培训政策向农村贫困地区和贫困人群倾斜。鼓励行业企业、社会团体和公民个人捐资助学。

7. 进一步加强职业教育师资队伍建设

加快职业院校合格教师的培养,多种形式吸引优秀人才到职业院校任教,扩大“双师型”教师比例,研究制定鼓励企事业单位专业技术人员、高技能人才和能工巧匠到职业院校专兼职任教的有关政策。加强教师培训工作,进一步增加教师培训经费。完善和落实职业院校教师到企业实践的制度。改进和完善职业院校教师职称制度,建立职业院校教师专业技术职务系列和评审制度。

8. 加强执法检查和教育督导工作

严格实行就业准入制度和职业资格证书制度,规范企业用人行为。把职业能力作为人才培养、使用和管理的重要依据,用人单位优先录用取得职业院校毕业证书、职业资格证书和职业培训合格证书的人员。加大就业准入和劳动用工执法监察力度,建立健全职业教育督导检查制度,优化职业教育的发展环境。

9. 进一步增强职业教育吸引力

大力宣传职业教育的重要地位和作用,弘扬“三百六十行,行行出状元”的社会风尚,形成全社会关心、重视和支持职业教育的良好氛围。逐步提高生产服务一线技能型人才的社会地位和经济收入,实行优秀技能人才特殊奖励政策和激励办法,对做出特殊贡献的技能型人才给予重奖并授予荣誉称号。加强职业教育与其他教育的衔接,搭建有利于职业院校毕业生继续深造和再培训的“立交桥”。完善职业院校技能竞赛制度,形成“普通教育有高考、职业教育有技能大赛”的局面。

四、关于修改《职业教育法》工作

我国现行《职业教育法》于 1996 年颁布实施, 13 年来, 对我国职业教育改革和发展产生了重大的影响。《职业教育法》从法律上确立了职业教育在经济社会发展中的重要地位和作用; 明确提出职业教育是我国教育事业的重要组成部分, 是促进经济、社会发展和劳动就业的重要途径; 规定了政府、行业企业和社会各方面兴办职业教育的职责和义务, 以及建立职业教育体系、完善职业教育体制和保障条件等内容, 有力地调动了各级政府和社会各界发展职业教育的积极性, 推动职业教育事业在法制轨道上不断改革发展。

《职业教育法》实施 13 年来, 各地认真贯彻落实《职业教育法》, 结合地方实际, 制定了《职业教育法》实施条例或办法。2001 年, 全国人大教科文卫委员会组织了《职业教育法》的执法检查。2004 年, 国家教育督导团组织了职业教育专项督导检查。各地也开展了形式多样的职业教育执法和督导检查, 有力地促进了职业教育的健康发展。

当前职业教育发展的外部环境发生了深刻变化, 经济社会对职业教育的发展提出了新的要求, 出现了许多新的情况, 职业教育在改革发展中积累和创造了许多新鲜的经验和做法, 需要对《职业教育法》作必要的补充和完善。全国人大常委会已经明确将修订《职业教育法》作为本届人大立法重点工作之一。自 2008 年下半年起, 教育部等部门围绕《职业教育法》的修订, 开展了调研工作, 召开了相关研讨会, 提出了《职业教育法》修订的初步建议:

一是进一步明确职业教育在建设人力资源强国和构建终身教育体系、建设学习型社会中的地位和作用。

二是进一步明确现代职业教育体系框架和基本内容, 规范中等职业教育和高等职业教育的定位, 扩大职业院校面向社会、面向人人办学的自主权, 保障校长、教师和学生在教育教学中的权利。

三是进一步明确各级政府及其职能部门、行业组织、企业、事业单位、社会团体以及其他社会组织和公民个人依法履行实施职业教育的责任和义务。

四是进一步完善职业教育管理体制和工作机制, 加强部门协调联系。进一步发挥行业企业等社会各方面在发展职业教育中的作用, 完善相关制度和机制。

五是进一步完善职业教育保障机制, 增加经费投入, 加强基础能力和教师队伍建设, 改善办学条件, 增强职业教育的吸引力。

六是进一步明确《职业教育法》的行政执法主体和法律责任, 加强职业教育执法检查和督导工作的制度建设, 促进职业教育依法行政、依法管理、依法办学。

根据全国人大立法工作的整体要求和部署, 国务院将积极组织相关部门进一步加大调查研究工作力度, 广泛听取意见, 抓紧做好《职业教育法》修订的有关工作, 争取尽快提出一个修订草案。

(《中国职业技术教育》2009 年第 16 期)

学科专业设置和市场零距离 岗位适应能力和需求画等号

我国职业教育持续保持高就业率

从 2005 年开始, 全国中职就业率一直保持在 95% 以上。在国际金融危机背景下, 我国职业院校坚持面向市场培养实用人才, 依然保持高就业率。2008 年全国中职毕业学生数为 589.15 万人, 平均就业率为 95.77%; 高等职业院校毕业生就业率也达到 68%。教育部职业教育与成人教育司副司长王继平认为, 职业院校毕业生连年保持高就业率, 得益于党和政府的高度重视和大力支持, 得益于职业教育积极创新教学模式, 开展校企合作、工学结合。“今年我国中等职业学校毕业生就业形势依然喜人, 就业率或将稳步上升。”

各地党委、政府把职业教育放在优先发展的战略地位, 实现政府主导、面向市场、多元化联合办学, 走出了一条职教发展创新之路。天津市政府设立了 5.5 亿元的职教专项资金, 用于支持职业院校基础能力建设。落户于天津的全国职业院校技能大赛将于 6 月 27 日至 30 日举行。今年大赛增设招聘环节, 企业可在观摩比赛的同时, 现场与来自全国的技能“高手”签订就业协议。2007、2008 两年, 海南对职业教育投入超过 10 亿元, 完成了 16 个市县职教中心建设任务, 新扩建校舍面积达 16.7 万平方米。重庆建立了职业教育行业协调委员会, 推动行业企业与职业院校深层次合作。目前, 重庆正在探索和推广“校企融合”模式, 实现职业院校与企业的“八融合”: 即学校与工厂融合, 教师与车间融合, 教师和师傅融合, 学生和学徒融合, 理论与实践融合, 作品与产品融合, 招生与招工融合, 育人与增效融合。

面向市场、校企合作、产教结合、“订单培养”是职业院校保持毕业生高就业率的重要因素。重庆科创职业学院在用人单位集中的珠三角、长三角、成都和重庆都设立就业驻外办事处, 搜集招聘信息和对人才培养的具体需求, 部分学生入学就和企业签订用工合同, 学校根据企业的技能要求制定教学计划。天津市职业院校普遍建立了产教结合委员会, 形成了学校主动依靠企业、企业主动帮助学校的运行机制。各中职学校普遍开展“三段式”的教学改革试验, 即“一年学基础、一年学专业、一年顶岗实习”, 极大地提高了学生的实际操作能力和岗位适应能力。这几年, 天津市企业新充实的技术工人 94% 以上来自职业院校。

职业教育就是就业教育。海南围绕旅游业、热带特色农业、新型工业等支柱产业开设专业, 职业教育的路子越走越宽。海口经济学院 2000 年转型为职业教育学校后, 提出了“学科专业设置和市场零距离”方针, 如今在校学生达 15000 人, 就业率达 94.6% 以上。

中等职业学校毕业生的就业率明显高于普通高等院校毕业生。太极集团重庆永川区中药材公司的员工 85% 以上是中职和高职毕业生。谈起这些员工, 副总经理周兴无赞不绝口: “来了马上能用, 又踏实肯干。经济适用的员工是最好的。”

但是, 更多的学生还是认为上普通高中、考普通高等院校“更有前途”。针对这一情况, 重庆市教委副主任赵为粮认为, 重视学历的传统观念是重要原因, 当然, 中职和高职之间, 职

业教育和普通教育之间的衔接还有一定障碍，也造成毕业生对继续受教育和职业发展前景存在忧虑。他建议建立起职业教育和普通教育的“立交桥”，为劳动者进一步深造和职业转换创造更多的机会。

（《人民日报》2009 年 6 月 11 日）

北京大学中国职业研究所正式揭牌

6 月 6 日，国内首家以职业、职业活动和职业科学为主要研究对象的科研机构——北京大学中国职业研究所在博雅国际会议中心正式揭牌。北京大学校长助理于鸿君在致词中表示，该所的成立，弥补了北大在职业教育研究领域的一个空白。

该所所长由中国就业促进会副会长、原中国就业培训技术指导中心主任陈宇教授出任，专家团队由经济学者、人力资源专家、职业教育专家和教育界、产业界的知名人士组成。他们将着重研究我国职业发展与科技、经济、社会，特别是与教育和就业的关系，推进职业活动与教育、就业、生产的良性互动和有机结合，直接为企业人力资源管理、院校职业课程改革和政府促进就业服务。

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部副部长张小健出席揭牌仪式并发表讲话。他指出，成立职业研究所意义重大，职业研究一定要坚持和生产实际相结合，与经济发展相适应，要避免学院式研究的弊端，防止把职业教育引向歧路。

（《中国青年报》2009 年 6 月 8 日）

与名校比肩 与名企同盟

——青岛职业技术学院签署《服务外包校企联盟共同协议》

近日，青岛职业技术学院院长史忠健博士率团参加第四届中国中部投资贸易博览会重大项目签约暨授牌仪式，该院同北京大学、清华大学等 10 所高校，在商务部、教育部联合举办的“服务外包校企合作联盟”成立仪式上，与 IBM 全球服务（中国）有限公司、埃森哲公司、博彦科技集团、东软集团等 9 家国内外知名服务外包企业签署了《服务外包校企联盟共同协议》。

该院还参加了北京、上海、大连等服务外包示范城市的 20 个“中国服务外包人才培训中

心”授牌仪式，“部省市服务外包人才培养共建协议”签署仪式，“中国服务外包产业发展合作备忘录”签署仪式，“服务外包政策研讨会高校毕业生网上招聘周”启动仪式。并与合肥工业大学、中国科技大学就 IT 服务外包人才培养工作更新观念、寻求突破进行了交流、研讨。

(高职高专网)

全国首家高职院校“服务外包学院” 在宁波职业技术学院成立

6 月 11 日，宁波职业技术学院与中软国际信息技术（无锡）有限公司在宁职院数字科技园区签订了战略合作协议，根据协议精神，合作共建了“宁波职业技术学院中软国际服务外包学院”，这也是全国首家高职院校“服务外包学院”。

“中软国际服务外包学院”是宁职院和中软国际信息技术有限公司充分利用各自的资源、资金、项目和品牌，共同开展学历教育和针对高职院校学生的服务外包实训课程，让社会各界更多学员获得本次教育服务，共同培养国际化服务外包人才。中软国际有限公司（中软国际）是根植中国、服务全球的 IT 服务提供商，致力于为遍及全球的客户提供全面的服务，打造中国智造综合平台。集团成立于 2000 年，总部位于北京，在全球拥有数十家分公司、办事处及研发机构，员工 5000 人，能够为服务外包提供项目、人才的保证，同时可以解决就业的渠道。“通过和宁职院的合作，借助学院数字科技园区的平台，既深化了高职院校办学模式的改革，也能解决我们企业人才急需的问题”，中软国际有限公司总经理王刚如是说。

作为全国产学研合作教育实验基地，宁波职业技术学院近年来一直通过“三三模式”深化工学结合的内涵。此次成立的“中软国际服务外包学院”，是宁职院力争通过创建国家级服务外包人才培养基地，为长三角区域服务外包产业提供人才支撑的重要基地。

开发区管委会委员、党工委委员王一鸣出席了签约仪式并做了重要讲话。他指出：宁波职业技术学院作为北仑区唯一一所大学，要努力为建立现代物流业和服务外包业做好智力和技术的支持。中软国际外包服务学院的建立具有重要的意义，中软国际和宁波职业技术学院的结合，可以发挥 2 家各自的品牌、人才、技术和业务的优势，从而为北仑区的资源的优势互补提供了强有力的服务外包支持。据悉，中软国际与宁波职业技术学院的合作，有望把中软国际的产业在开发区落户。

(浙江省信息 2009 年 06 月 16 日)

全国首个高职院校联盟在温诞生

宁波职业技术学院、杭州职业技术学院领导们齐聚温州职业技术学院，三所学校领导联合签署了三校间的校际合作协议，包括共享校企合作基地、共享管理制度、合力促进创业就业等协议，形成了杭宁温高职院校大联盟。根据协议规定，今后合作三方将互派教师、互派学生、互派干部，到对方执教、讲学、进修、学习或挂职锻炼；三校的图书馆、实训基地相互开放，互通信息，开展合作研究，就共同关注的领域三校将联合申报和承担国家、省部级重大项目课题，联合组建科学研究机构；在学校管理方面，三校将加强信息沟通、交流办学思路、开展合作研究，在相同相似的重大改革举措方面实行联合互动，以求最佳的效益。此次三校合作，在省内高职院校尚属首创，将实现教育资源共享，实现观念和改革措施的共享，实现优势互补，有利于三校开创全国高职教育办学的新局面。

(高职高专网 2009 年 6 月 9 日)

要“一专多能”还是“一专一能”

英国古典经济学家亚当·斯密曾有这样一个论述：过去制造扣针采取的是“一包到底”的生产模式，1 人 1 天最多生产 20 枚针。后来把制造全过程分解为 18 道工序，由 10 个工人各负责 1 至 2 道工序，日产量猛增到 4800 枚，人均劳动生产率一跃为原来的 240 倍。从就业角度来看，过去“一包到底”的生产模式，只有优秀的熟练技术工人才能胜任，而把制造全过程分解为 18 道工序，10 名普通工人经过短期培训就可胜任，这等于新创造了 10 倍于过去的就业机会。

此例说明，把某个复杂工作分解成若干相对简单的环节，每个部分的复杂程度降低了，一般的员工和缺乏经验的新员工经过一定的培训后也可胜任，这样实际上是创造了大量的就业机会。

中国应届大学毕业生就业困难的一个很重要原因是没有工作经验，中国用人单位之所以看重工作经验，是习惯于把大学生视作高学历的全才来用，要求刚毕业的大学生就从事比较复杂的工作。

其实美国应届大学毕业生也同样没有工作经验，但美国公司不像中国用人单位那样过分强调工作经验。微软原中国有限公司总裁唐俊在回忆入行经历时就说过：刚开始我是作为一个软件开发工程师加入微软的。要知道中国企业的软件开发人员什么都做，软件设计、软件开发、软件测试等。可微软不一样，微软让我体会到做事一定要分工，每个人做不同的事，即使一个

人很能干也不让你什么都干，你只能选择一个最擅长的工作来做。不仅如此，在美国，有的汽车专家一辈子就专攻某个汽车零件，自然可以做好做精。美国企业可以把 1 亿美元的科研项目分解给 1000 人去做，其中若干个相对简单的工作环节交给刚毕业的大学生来做，而中国可能找若干个全才把这 1 亿美元的大科研项目“一包到底”，毫无工作经验的本科应届毕业生自然无法胜任。从总体来说，美国人受教育程度和人口素质比我国高得多，美国却不提倡“一专多能”，而是提倡“一专一能”，我们是否更应该如此呢？只有倡导“一专一能”才能创造更多就业机会。

（《环球时报》2009 年 5 月 6 日）

弱势群体成职业教育主要对象

职业教育陷入困境

业内人士认为，职业教育在我国教育体系中长期被忽视，其地位类似于“鸡肋”，但不可否认的是，职业教育对于缓解农村人口以及城市弱势家庭就业发挥着不可忽视的作用。

弱势群体成职业教育主要对象

“职业教育现在面临的一个问题大家要搞清楚，究竟谁是职业教育的对象？”北京百年职校理事长姚莉说，在当前农民大量进城以及城市化进程加速的大背景下，应该说职业教育的主要对象是农民。因为，进城农民如果没有掌握相应的就业技能，不仅会对城市造成很大负担，自身的生存状况也堪忧。事实上，很多城市对农民工所从事的职业有着大量的需求，比如保姆、管家等热门职业。但是，由于相关人员没有接受过系统培训，专业技术不过关，导致这类职业供需失衡。

据 2008 年底北京市人才市场供求信息统计数字披露，北京市在人才的总需求中，博士研究生的需求比重是 0.3%，硕士研究生的需求比重是 6.3%，本科生是 39.5%，而大专学历及以下则占到 53.7%。

“无论是岗位需求还是个人意愿，职业教育的需求都很巨大。大量进城务工人员以及子女实际上已经成为双向需求中的重要组成群体。但是，这部分人员在教育方面还游离于城市体系之外，得不到合适的教育与培训。”21 世纪教育研究院的负责人说。

职教魅力下滑根源在办学体制

尽管职业教育对于弱势群体受教育有着举足轻重的作用，但其体制问题也长期存在。

职业教育占了整个教育的半边天，但职业教育和普通教育在投入数量上却是“一头多一头少”，在行政架构的设置上也是“一头大一头小”。

另一个问题是，教育主管部门与劳动主管部门对职业教育的管理没有理顺，各管一摊，自成体系。

此外，教育部门与行业协会对职业教育的管理也没有理顺。在前几年的教育体制改革中，几乎所有的行业协会都退出了职业院校的管理，但却没有同时建立起一种让行业实际参与职业教育管理的体制，因而强行割裂了职业教育与各行各业与生俱来的天然联系。

国家行政学院教授邢晖说，“要让我们的办学主体多元化，就要吸收行业、企业这样的办学主体，或者借鉴政府和行业混合办学的模式，我个人认为这是一个发展方向。”

邢晖还认为，职业教育的资格证书制度、招生就业制度，助学制度都有改善的余地。

修改职业教育法有望缓解困局

一位来自基层职教部门的负责人认为，修改职业教育法，首要的问题是明确职教的投入与保障。现行职业教育法涉及保障的条款有 13 条，但具体可操作的不多。尤其是西部地区，本级财政只能解决人头经费，无力改善办学条件。因此，在修改职业教育法时，应细化职业教育的投资渠道，在经济欠发达地区，应以国家投入为主；同时建立公共财政对职业教育的投入机制，明确各级政府的投入责任。

目前，国家大力推行工学结合、校企合作的培养模式。这位基层负责人认为，这应该成为一项制度。在修改职业教育法时，应明确规定学校和企业应承担的责任、学生及教师在实习实践期间权益的保护、对接受实习实践的企业所给予的税收优惠或补贴等。

关于职业学校教师队伍建设问题，这位负责人称，目前职教师资总量不足，专业教师缺乏，“双师型”教师严重不足。因此，应在将要修改的职业教育法中增设相关条款。

对于备受关注的职教体制问题，邢晖的观点是，“这些问题很大很复杂，不能指望一部法律彻底解决。但只要法律修改了，就一定会在相关问题上有所改进。”

（《法制日报》2009 年 5 月 5 日）

专家观点

专家称应针对毕业生就业向高校管理者问责

大学生就业难至少始于三四年前。其产生的原因一直很迷离：我国高等教育 23% 的毛入学率（2007 年）只有高收入国家平均水平（67%）的 1/3，但为什么每年却有 100 多万大学生就不了业？

周大平在《瞭望》2009 年 4 月上撰文认为，我国产业结构及发展主要依靠粗加工，与许多高校的培养目标不对路，因而吸纳大学生极为有限；其次近年大学生竞相应聘劳动密集型服务业的现象表明，大学生就业观念并非就业难的主因。应该指出，大学生就业难的问题主要出在高校自身。

对于高校自身存在的问题，有学者认为，问题的产生主要是扩招后优质办学资源被快速稀释，各校的办学定位被快速模糊，加上培养模式的僵化，学校责任心的下滑，致使人才培养的质量、结构与社会需求严重脱节。

上海交通大学教授熊丙奇认为，如果不顾及这个事实，继续片面强调社会存在的高等教育需求及其人才需求，就势必导致大学生质量继续下滑及其就业进一步困难。

不同口径的就业率统计 2004 年全方位开展的高校本科教学质量评估，被认为是高校由注重“规模效应”向加强内涵建设转型的开端。然而，由教育行政部门组团，以一系列量化指标为衡量标准，及各校提前数月上下联动应对检查的做法，很快受到各界的垢病。

2008 年，麦可思发布的《2008 中国大学毕业生就业报告》，对就业率的统计数据与政府的大不一样是这份报告的关注点之一。2007 年教育部宣布大学生第一次就业率为 72%，而麦可思的调查却是 55.8%，半年后的就业率达到 87.5%，说明中国大学生的就业实际上推迟了，即毕业以后一直在择业并陆续就业。

不能测不出产出“高等教育产品的质量，岂能让它的生产者来评估？”麦可思总裁王伯庆所做的麦可思的大学毕业毕业生就业数据库，不是向国家搜集公共信息，而是直接向大学毕业生调查他们的就业能力、就业流向、就业薪资等。到 2008 年，这个数据库已成为中国最大的研究型教育调查数据库。

中国社会科学院的一位学者认为，更加关注“产出”是这个评估系统的一大特点，它的建立将对我国的教育改革产生重要的影响。近年来学界对高校评估指责的焦点之一就是高校评估体系测不出产出。

在国外,对 MBA 这样的学校主要测量产出的效果,包括毕业生薪酬、发表论文数等,目前我国的教育部门还没有这个能力。

王伯庆认为,“高校评估必须把就业作为重要的评价内容,而国内的高校还没有把就业作为核心的评估指标。此外,人们关注的焦点还多是就业率问题,而就业质量才是高校评估就业的核心。”

至于如何对高等教育进行评估,王伯庆提出:一是不能由利益链上的任何机构进行评估,这样才具有评估的公信力;二是各高校的就业评估从大学生毕业半年后开始,评估的核心是大学学生的就业能力;三是各高校每年都要跟踪调查本校大学生的就业能力和就业情况。

岂能不闻需求事。高校未能培养出社会急需的人才,与高校不了解社会需求紧密相关。王伯庆不解道:“我国经济持续高速增长这么多年,居然没有任何政府部门把雇主对职业者技能的需求变化每几年调查一次并反馈给高校。”

不清楚产业需求信息,也暴露了高校自身的问题。王伯庆说,现在留在高校的工程类老师很多没有实践经验,据统计,中国的教师只有小样本的分析经验,根本没有大数据的分析经验,怎能教出真正有技能的东西?

高校扩招以来的某些专业设置,也让王伯庆感到不解。比如,某省的农业院校设了体育系、法律系、新闻系之类,它的体育系毕业生去面试时,招聘方都不相信,说全国第二强的某体育大学学生就业都很困难,你一个农学院办什么体育系?据今年两会期间一些代表、委员反映,凡高校盲目设置且大量扩招的专业,都面临着巨大的就业压力,比如金融、工商管理、新闻、艺术等。

王伯庆说,如果一个人 18 岁考进大学学了四年,最后因为没学到什么而找不到工作,那他所学的专业就好比“三鹿奶粉专业”——都是消费者被唯利是图的生产者给害惨了。

王伯庆建议建立“教育问责制”,其中包括毕业生能否就业、就业质量如何的内容,对高校管理者、教育行政部门进行必要的问责。

(《教育文摘周报》2009 年 6 月 3 日)

教育科研应该关注鲜活的教育生命

我一直在思考,中国教育科研的问题究竟出在哪里?最后我的结论就是上不着天、下不着地。上不着天就是说我们的研究不能影响决策,为制定教育政策服务;下不着地就是说我们的研究不能影响生活,不能影响学校教育,或者你说的是你说的,学校做的是学校做的。一句话,我们的教育科研,是为科研而科研,不是为了解决问题,不是为了改变教育,离鲜活的教育生命、真实的教育生活越来越远。

我们的教育研究机构非常多,教育科研经费也不少,从县一级开始有教科室、教研室,到

市一级、省一级，科研人员众多。全国一千多所大学，每所大学差不多都有教育研究机构，都有高教室，都出版自己的刊物。每所学校都有课题，甚至有的达到人人有课题，每个课题要开论证会，许多学校开课题论证会的经费比课题本身的经费还要多，用在真正的研究上面的钱太少了，我们的教育科研成本很大，但是效率很低，真正以解决问题为导向的科研太少。

其实，教育科研关注鲜活的教育生命，最关键的有两条。一是关注教育里发生的事情。教室是教育的舞台，几乎所有重要的教育事件都是发生在教室里的。雷夫创造了第 56 号教室的奇迹，克拉克在教室里发现了 55 个细节，杜郎口在教室里完成了课堂的革命，山东金茵小学的新教育实验老师常丽华在教室里引领学生学习了“在农历的天空下”诗词课程，等等。但是，有多少教育科研人员能够沉下心来，研究在教室里发生的这一切？二是关注教师和学生的生存状态。新教育实验提倡让教师和学生过一种幸福完整的教育生活，但是，在现实的教育中，究竟有多少教师对于自己的职业产生了倦怠情绪？有多少学生对学习活动产生了厌烦心理？有多少研究人员关心过教师的喜怒哀乐？有多少研究人员考察过学生的课业负担？我在贵州山区与那些长期代课的教师谈心的时候，与那些走两个小时山路上学的孩子交流的时候，才知道，我们对于一线教师与学生的情况了解得太少了。

所以，我希望，教育科研部门的同志，研究教育理论的专家，应该走出书斋，走进生活，走进教师与学生的心灵。要真正沉静下来，耐得住寂寞，那些伟大的成果必然是来源于真实的教育生活的，同时又是能够影响和改变我们的教育生活的。

（朱永新《教育研究》2009 年第 5 期）

示范校建设

关于国家示范高职院校建设的思考

一、对国家启动示范性高职院校建设工程战略意义的再认识

2006 年我国启动的国家示范性高职院校建设工程至今已经走过近 3 年的历程。3 年的示范建设实践不仅使全国的高等职业院校在各个方面都有了很大提升，促进了我国高等职业教育事

业的快速发展,也使我们高职教育工作者在示范建设过程中对国家启动国家示范性高职院校建设工程的战略意义有了进一步的认识和理解。

从 20 世纪 90 年代我国兴办高职教育事业以后,就有许多问题在困扰着高职院校的建设发展,这些问题集中体现在“办什么样的高职院校”和“怎样建设这样的高职院校”这个根本的问题上。围绕这个根本问题,各高等职业院校在国家示范性高职院校建设过程中重点解决“两个提升”和“一个实践”问题上。所谓“两个提升”主要是解决高职办学理念提升问题,真正实现改革和创新工学结合人才培养模式;解决高职院校教学条件提升问题,在原有的基础上建设一批不仅办学理念先进,而且办学条件上达到世界先进水平的高等职业院校。在“两个提升”的过程中,进行具有中国特色的高等职业教育事业发展道路的探索实践。国家示范性高职院校为解决“两个提升”和“一个实践”问题,又好又快建设高职院校搭建了一个极好的平台,就解决上述主要问题有了明显的进展。

在解决高职教育办学理念提升问题方面,建设单位在国家示范性高职院校建设过程中,通过学习和借鉴国外发达国家高职办学经验,结合我国的国情、省情、市情、校情以及高职院校为之服务的地区、行业的具体实际情况,在改革和创新人才培养模式、构建符合“工学结合”要求新的课程体系,深化校企合作,构建“双师”结构教学团队等方面都进行了有益的探索,高职院校的办学理念都有了很大程度的提升。如深圳职业技术学院的创新“全方位合作、全过程参与、多层次推进”的产学研结合模式,宁波职业技术学院创新“三位合一、三方联动”的宁波北仑高职教育模式,青岛职业技术学院的“实境训教,社区耦合”人才培养模式,沈阳职业技术学院的“三双”、“四跟”办学模式等等,就是正在建设的国家示范性高职院校和我国的高职教育工作者们深化改革,提升理念,探索具有中国特色的高职院校办学模式方面的代表。

在解决高职院校办学条件提升方面,通过启动国家示范性高职院校建设工程,由中央引导、地方配套向高职院校注入建设资金,使这些院校在原来国家和省市人才培养水平评估中获得优秀称号和好评的基础上,其办学环境和办学条件有了更大程度的改善和提升,一些高职院校如深圳职业技术学院,宁波职业技术学院,青岛职业技术学院等和江浙地区的高职院校建设园区在办学条件和办学环境方面完全可以与国外发达国家的高职院校媲美。据不完全统计,国家示范性高职院校建设工程启动至今,中央已向各省市示范院校建设单位注入资金 24.3 亿元,各级地方政府按照国家教育部、财政部有关文件精神和要求,结合本地区财力情况,以不同的比例配套注入建设资金至少达到 50 亿元。

在解决上述两个问题的过程中,按照国家示范性高职院校建设工程的宗旨和目的要求,各示范院校建设单位和我国的高职教育工作者和相关专家学者结合国家示范性高职院校建设实践,在探索具有我国特色高职教育事业发展模式方面已经走出了自己的路子,一个完全不同于德国“二元制”、澳大利亚“TAFE”模式、加拿大“CBE”模式等国外职业教育模式,具有中国特色符合我国行业、产业、企业、职业和实践要素要求的“中国模式”的高等职业教育模式正逐渐形成,并已受到世界各国职业教育工作者的高度关注。

二、目前国家示范性高职院校建设存在的主要问题

国家示范性高职院校建设工程尽管已经取得了很大的进展，但在建设过程中还存在一些这样那样的问题，特别是存在着一些影响建设工程实施的重要问题，已成为掣肘国家示范性高职院校建设发展的主要问题，应该引起有关部门、专家学者和高职教育工作者的关注和重视。

1. 特色问题

国家启动示范性高职院校建设工程的主导思想是探索具有中国特色的高等职业教育发展道路。按照这个主导思想，国家示范院校建设就应该强调不姓“外”，而要姓“中”，不求“洋”，而要求“土”。所谓姓“中”就是建设具有中国特色的高职院校，所谓求“土”就是结合国情、省情、市情、院情，高职教育理念本土化，高职院校办学模式本土化，高职教育人才培养模式改革创新本土化。教育部主管国家示范高职院校建设工作的领导曾经说过，一百所国家示范性院校，应该是一百朵花，百花齐放，各有自己的特点。但是现在一些院校确实存在着单纯照搬德国、英国或澳大利亚等某些国家职业教育模式，根本不考虑自己的国情、省情和校情。也有一些院校不能全面理解专家指导意见，简单片面地按照一位或几位专家提出的思路和模式去套做方案，生搬硬套地进行所谓“示范建设”。如果这样下去就可能出现一百所院校都长一张“脸”，或只长几张“脸”，这就失去了国家建设示范性高职院校的目的和意义。

2. “两个积极性”问题

这包括两个方面，一是国家和省市地方的“两个积极性”问题，二是教育行政部门和政府其他主管部门的“两个积极性”问题。

国家和省市地方的“两个积极性”问题是，国家中央部委建设国家示范高职院校积极性比较高，但地方政府这方面的工作热情与之相比尚有差距，有些省市在申办和争办国家示范院校立项时积极性较高，有的省甚至几位省长一起出面找教育部领导积极争取国家示范性院校建设单位名额，甚至直接为本省的某院校做工作。但立项建设以后，一些省市政府部门在对国家示范院校立项建设单位的工作指导、检查、督导、督察等方面工作不到位，特别是在资金配套、政策扶持等方面工作力度严重不够。在一些省市，国家示范性高职院校建设工作成了教育部和建设学校的“垂直工程”，在建设过程中根本看不到省市政府和相关部门的影子，更谈不到指导、督察和相应资金配套。

教育行政部门和政府其他主管部门的“两个积极性”问题是国家教育部和地方政府教育厅局的积极性比较高，但政府其他主管部门热情不足，支持力度不够，有的地方甚至出现掣肘的现象。如一些院校在示范院校建设过程中都遇到了地方资金配套受阻问题以及从企业引进人才的机制障碍问题，基本建设免税退费过程中一些部门的制约问题，学生顶岗实习企业税费减免政策不能真正落实的问题。在一些省市出现了教育行政部门热情高涨，其他一些政府部门无动于衷；教育行政部门和建设单位干着急，其他一些主管部门袖手旁观的现象。

3. “动态管理”问题

“动态管理”问题目前主要是两个方面的问题，一个是示范院校立项建设单位的“动态管

理”问题，示范院校立项建设单位不应该是一成不变的，应该是“动态”的。不仅要看立项单位申办和制定方案时的承诺，更要看在示范院校过程中的实际作为，不符合条件或不具备条件的应该做出相应处理。不仅要看示范建设单位本身的工作态度和进程，也要看其上级政府及相关主管部门的工作态度和履行承诺情况。另一个问题是目前示范院校建设单位所面临的更重要的问题，即示范院校建设方案的“动态管理”问题。示范建设方案不应该是一成不变的，应该是在条件允许的情况下是“动态”的。随着经济形势的变化，产业、行业和企业技术、工艺、设备的发展变化，示范院校建设方案也允许而且必须做一些适当的调整。如在示范院校建设方案制定初期确定的一些购买的设备，现在已不符合企业技术发展趋势，不适应人才培养的要求；在示范院校建设方案制定初期确定的一些购买的软件，已经落后甚至被淘汰，根本不适应示范院校实习实训条件建设的要求。以及一些软条件建设随着形势的变化也都应该调整。

三、对国家示范性院校建设工作的有关建议

针对上述提出的国家示范性高职院校建设过程中存在的一些问题，结合笔者的工作实践以及重新学习国家教育部、财政部国家示范院校建设文件精神，提出以下建议。

(1) 强化国家示范性高职院校的特色建设，这是国家示范性高职院校建设工程的灵魂。这项伟大的工程成功与否关键是看我们所建设国家示范性高职院校是否真正具有中国的特色，是否能探索出一条不同于国外模式真正本土化的中国高等职业教育发展道路。建议国家和地方各级教育行政部门应鼓励和引导国家示范性高职院校建设单位实事求是，从自己的国情、省情、市情、校情出发，大胆创新，探索自己的办学模式，探索自己的建设思路，探索具备自身特色的高职教育道路。对艺术而言，民族的就是世界的，对高职教育来讲，我们这些院校自己的特点加到一起就是我们国家自己的高等职业教育特色。国家示范性高职院校建设模式应该是多选题，答案不是唯一的；应当鼓励各高职院校积极探索自己的建设模式和道路，避免那种按一种或几种模式去要求建设院校跟着走的现象；应当大力提倡在示范建设过程和高职院校建设中的学术自由，允许存在各种学术观点和流派，避免出现用一种模式或几种模式，一种思路或几种思路进行“统一思想”的现象。

(2) 加强各级教育行政部门和其他政府主管部门在国家示范性高职院校建设工程中的职能作用。教育部、财政部不仅要抓这些建设单位的示范建设工作，更要抓省市教育行政部门和相关政府部门在示范建设工作中所应承担的指导、检查、督察以及政策支持和资金配套工作。有关部门不仅要召开示范建设院校校长工作会议，每年也应召开各省市教育行政部门和相关主管部门的工作会议，及时总结和交流各省市开展示范院校建设工作的经验和做法。国家和省市有关行政主管部门也应加强对国家示范性高职院校建设工作的检查和督察工作。特别是建议国家教育部、财政部在必要的时候成立督察组或派出督察员，对省市地方政府以及行业主管部

门在履行国家示范院校建设承诺和责任方面进行督察，重点检查考核各省市地方政府和行业主管部门工作指导及资金到位情况，并协调解决从企业引进人才，基本建设免税退费，学生顶岗实习企业税费减免政策落实等问题。各省市教育、财政等行政主管部门也应加强这方面的工作，从地方行政管理方面加强对本省市示范院校建设工作的领导、指导及协调力度。

(3) 加强对国家示范性高职院校建设单位的动态管理工作，建议在加强建设单位的指导和检查，保证建设单位能按照“两部”要求和承诺，按要求完成示范建设任务的同时，有关管理部门出台一些相应的政策，在符合示范院校建设总体要求的条件下，允许原示范院校建设方案做适当的调整，特别是对于方案中拟定的设备采购等建设项目在资金、品种、时间等方面做一些适当的调整。使得国家示范性高职院校建设能符合经济形势发展、产品结构调整变化、技术工艺设备发展变化的要求，真正做到与时俱进，实事求是，科学发展，真正达到国家示范性高职院校建设工程的目的，保证国家示范性高职院校建设工程的质量。

(邹伟《中国高职高专网》)

理论视窗

“官校企行”四方联动 “学创用”立体推进

——关于高职教育有效运行机制的思考

实践证明，应用性（技术与职业）高等教育（为了符合表述习惯，这里仍然将之简称为“高职教育”）必须是一个开放的运行体系。上个世纪末，联合国教科文组织关于职业技术教育与培训的第二届国际大会的建议书（1999，韩国首尔）指出：“要对终身教育做出最大贡献，职业技术教育体制必须是开放式的、灵活的且以学员为导向的。……职业技术教育应建立在由个人、工业界、各种经济部门和政府分享的学习文化的基础之上。”可见，建立开放的现代高职教育体系已经是世界各国教育发展的一种共识。

高职教育与传统的学科型大学相比,是一种开放的教育体系:在教育教学的运行机制上,高职教育更多地实现了官、校、企、行(政府、学校、企业、行业)的四方联动;而在高职教育的功能界面上,则力图实现产、学、创、用(生产、教学、创新研发、应用服务)几方面的有机贯通和立体化推进,这不仅可以实现高职教育的最大办学效益,也是改变传统高校教学与科研脱节、研究与应用脱节、人才培养与研发实践脱节等两张皮现象的有效举措。建立健全这一运行机制,是建构中国特色高职教育体系的基础和关键。

一、“官校企行”四方联动、“产学研创”立体推进与高职教育的有效运行机制

中国大陆高职教育近年来取得了长足的发展,但是由于政府、学校、行业和企业之间的配合尚不理想,导致很多高职院校虽有先进的办学理念,而其办学实践仍然比较陈旧,办学质量要有实质性的提高还面临不少困难。比如,因为缺乏机制推动,“校企合作”处于表层,不能深入下去。高职院校往往以学校为本位向企业发出合作邀请,而企业因为自身利益而缺乏合作积极性;虽然很多企业门口挂着高职院校实习基地的牌子,但是往往没有实质性的合作内容。在建设高职教育教学团队过程中,企业一线技术人员难以真正来学校做兼职教师,一方面因为企业繁重的工作任务使技术人员没有时间来学校授课;另一方面因为学校的办学模式、学制规定、课程设置和评价方式不够灵活,企业人员来校授课受到很大制约。可以想见,如果政府、学校、行业和企业等都各自为政,生产实践、教学实践、科技创新和社会服务不能实现有效合作,而是低效推进,高职教育所培养的人才质量和办学效益要想有质的提高就有很大困难。如何解决高职改革进入“深水区”以后所面临的“瓶颈”问题?我们认为,应在实践中大力践行“官校企行”四方联动、“产学研创”立体推进的运行机制,以推动高职教育实现新的超越和发展。

1. “官校企行”四方联动

“官校企行”四个字代表了现代高职教育在开放性的运行体系当中的四个相关体。官,即“政府”;校,即“学校”;企,即“企业”;行,即“行业”。所谓“联动机制”,就是“官校企行”四方力量在发展高职教育的行动上达成了一致性。因为机制的作用,一方的职业教育行动必然引起另一方与此相应的职业教育行动。换言之,发展高职教育的土壤和环境,正是这四方力量在机制上的联动作用。事实上,中国大陆高职教育之所以在发展绩效上落后于一些发达国家,一个重要原因就是,发达国家在相关方面的联动机制上为高职教育创设了比较健全的生存环境。

“官校企行”四方为什么要建立一种联动机制呢?我们可以用一个简单的运行机制图来进行说明(见图1)。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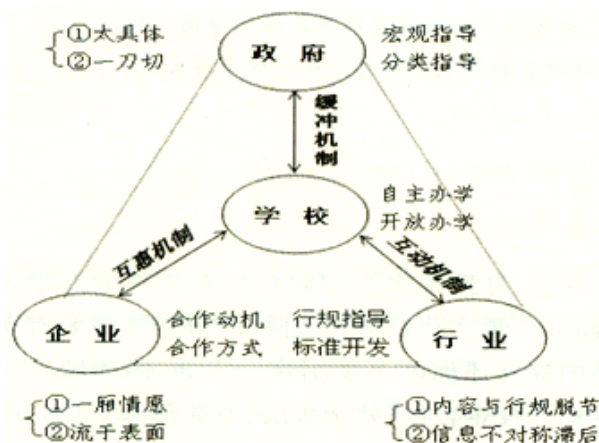


图1 “官校企行”四方联动

首先，政府主导办学方向、层次、结构和类型，也主导专业调控和经费投入。政府和学校之间应建立一种“缓冲机制”，即政府对于高职院校的教育行为起到一种宏观指导和分类指导的作用，是一种“软着陆”，学校能够真正实现自主办学和开放办学；如果政府对高职教育事无巨细地提出各种规定和要求，就容易使各高职院校的教育行为出现“一刀切”现象。其次，学校和企业应该是共同的办学平台，尽管学校是办学的主体，但是现代企业也越来越多地扮演了主体角色，或者说起到了次主体作用，所以学校和企业之间应建立一种“互惠机制”。学校为企业培养人才，企业也要积极地介入学校人才培养的过程，目前校企之间表面化、被动式合作现象应通过机制的作用而得以改变。第三，学校和行业之间需要建立一种“互动机制”，行业协会在制定、指导、实施行业标准、规范等方面，其作用是不可或缺的；行业协会也可以避免企业的短视行为，使高职教育的人才培养具有可持续发展性。可见，政府、学校、企业、行业这四个重要的相关体，它们的功能、定位、作用不一样，但是必须四方联动。也就是说，“官校企行”已经构成了一个系统化的行动网络，推进“校企”、“校行”之间的合作，既需要政府和企业之间、行业之间进行统筹，又需要企业和行业之间进行协调。

2. “产学创用”立体推进

“产学创用”是高职教育功能层面上的四个基本维度，也可以说是四个基本内容。产，就是“生产和产品”，包括生产真实产品；学是“教学”，这是教育的基本功能；创是“创新”，包括具有高职教育特色的科技创新；用，就是“应用推广和社会服务”。这里，我们仍然可以通过一个简单的概念关系图来对此进行说明（图2）。

“官校企行”四方联动与“产学创用”立体推进相呼应，前者是动力机制，后者是这种机制所推动的效果，是一种适应职业教育特征的具体行动。“官校企行”四方联动引发“产学创用”立体推进。在发展高职教育、培养德业俱臻的高技能人才方面，“官校企行”四方力量具有共同的目标，并以这种目标实现“联动”——这种“联动”实际上就是“产学创用”的具体行动。在这个意义上，高职院校的教学必须是开放性的，企业要获得它们所需的人才就必须参

与学校的人才培养过程；当地政府要出台相应的政策措施为这种产学合作“推波助澜”。同时，只有校企、校行之间实现了真正的合作，高职教育的创新研发才能落到实处，高职教育的社会服务和辐射功能才能取得成效。换言之，“产学创用”就是指，高职教育行动一定是生产实践、课堂教学、科技创新和实际应用的整体性或立体化推进的行动，是把教育教学、科技创新和社会服务有机结合在一起的行动。高职院校培养高技能、应用性人才，与普通本科院校的质的区别就在于，它生存在一个“社会网”中，必须与社会经济的脉搏一起跳动才能实现理想的教育目标。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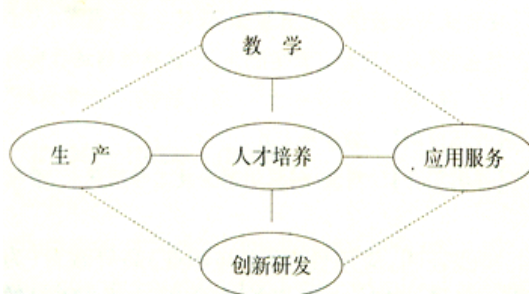


图2 “产学创用”立体推进

3. 建立有效运行机制

“官校企行”四方联动、“产学创用”立体推进的运行机制是建立现代开放性高职教育体系的基础，也是高职教育优化环境和提高质量的保障。我们认为，“官校企行”四方联动、“产学创用”立体推进的运行机制是推动学校各项工作良性发展的根本保证；高职教育要加强内涵建设，提高教育质量，必须突破障碍，建立这种有效的运行机制，这是一种全局性和系统性的变革。可以说，“官校企行”四方联动和“产学创用”立体推进的有效运行机制，是解决我国目前高职教育在发展中出现的诸多困境的钥匙。

但是，我们必须明确，“官校企行”四方联动和“产学创用”立体推进的运行机制是就高职教育运行中的实施者而言的，这一运行机制不仅没有忽视学生的存在，而且，整个机制出发点和归宿都是学生。这就是说，培养学生成为德业俱臻的高技能人才，始终贯穿在“官校企行”和“产学创用”的各个环节和所有活动过程中。“官校企行”四方联动、“产学创用”立体推进的运行机制并不是急功近利的，而是面向可持续发展的高职教育行动。在建立现代高职教育体系的过程中，我们要摒弃那种“市场中心论”的观点。“市场中心论”者一方面立足于学校而强调市场，仍然没有摆脱传统职教观的樊篱；另一方面立足于社会需求而强调市场，对于个人自身方面的发展考虑不周。若依照“市场中心论”的观点，所建立的现代高职教育体系一定是不完整的，甚至会导致人的“工具化”。

我们强调建立一种可持续发展的高职教育运行机制，就是要使高职教育培养的人才不仅技艺精湛，而且品德高尚并具有责任感和创新精神。为此，高职教育的专业建设、课程开发和教学过程等方面都必须贯彻可持续发展的理念，建设“绿色专业”、“绿色课程”，实施高职

教育的“绿色教学活动”。我们的整个高职教育行动都要坚持“以学生为本”的指导思想；离开了学生的发展，高职教育的所有活动都是毫无意义的。

二、“官校企行”四方联动、“产学研用”立体推进对建构高职教育人才培养模式的实践意义

“官校企行”四方联动和“产学研用”立体推进作为一种有效的运行机制，在高职教育教育的实际实施中，对于实现高职教育的办学目标、突出高职教育的办学特色、加强高职院校的内涵建设等等，都有着极其重要的实践意义。

1. 推进“工学结合、校企合作”的实现

工学结合、校企合作的办学模式是中国大陆高职教育发展的基本经验，是今后高职教育加强内涵建设的核心内容。工学结合、校企合作办学模式的经营理念，就是要改变中国大陆高职教育运行模式过于封闭和学科化的倾向，从以学院式的教育模式转变为学校与企业合作培养、以就业创业能力培养为导向的教育模式。但是，当前工学结合、校企合作的实质性效果并不明显，形式化、口号化的现象比较突出。有效实现工学结合、校企合作，需进行体制创新，改革现有校企合作制度。这种高职教育模式的转型是带有全局性、系统性和根本性的变革，需要在运行机制上实现“官校企行”四方联动、“产学研用”立体推进。

在推进工学结合、校企合作办学模式中，地方政府应该起到统筹领导作用，积极为校企合作搭建平台、提供保障措施，特别是通过机制创新，使“官、校、企、行”四方联动。比如，政府应根据企业实际及时制订行之有效的高技能人才评价标准，把学校对人才的培养和企业对人才的使用有机地结合起来。可喜的是，广州市已经在建立高技能人才评价模式方面取得了很好的成果，把社会通用要求和企业个性要求相统一；深圳市有关政府部门也正在联系学校和企业共同制订相关的评价体系。我们看到，很多高职院校也基本改变了以学校和课堂为中心的办学、教育模式，在以市场为导向、校企合作办学的探索上取得了一些进展和成效。很多行业企业也主动参与到高职教育教学过程当中，在师资、设备、技术等方面为学校提供支持。实践表明，政府统筹、学校主动、行业和企业参与，“官、校、企、行”四方联动，是实现工学结合和校企合作的保证。

在推进工学结合、校企合作办学模式中，必须清晰地认识“职业教育”与“企业培训”的区别。工学结合、校企合作强调的是企业参与到学校教育活动中，而不是把学校教育活动变成企业的岗位培训，否则学校教育的意义也就失去了。这也提醒我们，工学结合、校企合作摆脱了传统高校学科化和封闭性的束缚，但也要防止狭窄化和功利化的倾向。工学结合、校企合作的成效必须体现在“以人为本”的育人理念上，突出学生职业发展能力和创新能力的培养。

2. 促进“校企互动”教学团队的建设

在中国大陆高职教育快速发展的第一阶段，高职院校教师队伍的转型主要是依靠专任教师“下企业实践”、考取职业资格证书等方式实现的，即通过多种方式提高现有教师的“双师素

质”，这是一种单向流动的思路。这种思路对于高职院校的教师个体有更高的要求，但在实践中往往难以实现，因为一个人的精力和能力是有限的。随着实践的深入，人们发现高职教育的教师队伍必须是一个开放的系统，只有通过多方面人力资源的协作才能使之完善，也就是说，高职教育的教师应该是一个“教学团队”，应发挥团队的整体效应。“教学团队”中的一半力量应是企业兼职教师，所以高职院校要增加企业一线技术人员做学校兼职教师的比例，加快现有教师队伍转型。由专任教师和兼职教师组成的高职教育教学团队是开放的、动态的、相互合作与交流的，可充分体现高职教育的职业性和实践性特征。

然而，建立特色鲜明的高职教育教学团队并不容易。就现实而言，企业和学校、市场和教育之间仍然存在着体制上的鸿沟，工学结合、校企合作的长远计划无法在体制上得到保障。现在，高职院校的运行机制仍然是“计划性”的，而企业的运行机制是“市场性”的，两个不同轨道的人事制度如何对接？高职院校的教师下企业实践，企业兼职教师来学校兼课，这两种力量如何“互动”？在现有条件下“工学互动”还有很多障碍没有扫清。所以，建立有效的高职教育教学团队必须以政策法规为杠杆，政府出台统筹政策，学校创新教学制度，行业发挥协调作用，企业依法主动参与。

3. 提升高职实践教学的内涵

毫无疑问，企业行业直接参与高职院校的高技能人才培养是非常必要的。那么，如何使行业、企业积极参与到高职院校的实践教学活动中去呢？深职院的实践证明，只有建立“官校企行”四方联动的运行机制，才能真正解决问题。

首先，培养高技能人才，需要政府制定相关的法律法规。在德国，政府对企业参与高职院校的办学有强制性的规定，使得企业在高职教育中必须履行相应的义务和职责，而高职教育又通过人才培养支持了企业的发展，从而构成了高技能人才培养的良性循环。第二，企业和行业应参与高职教育实践的全过程。包括参与人才评价标准、专业设置、课程开发、教学标准和教学计划的制定，参与具体的课堂教学活动等等。发达国家高职教育的普遍经验是，高职教育的实践教学应该由具有实践经验的人员来担任，因此行业专家和企业骨干人员作为高职院校的兼职教师是非常有必要的。第三，高职院校要充分发挥协调、整合和主导作用，形成有学校自身特色的实践教学模式。由于中国大陆的行业和企业并不具备主导高职院校实践教学的条件，因此，高职院校作为实践教学的组织和实施者，发挥主导的作用是十分必要的。与此同时，由于经济发展程度、地方产业结构等因素的区别，各地高职院校要结合自身的实际情况，充分发挥协调和整合作用，争取地方政府的支持，抓住地方优势产业的需要，与行业协会和骨干企业形成紧密联系，构建有地方特色的实践教学模式。

需要说明的是，我们强调高职教育实践教学的“职业性”特征，不能忽视其“教育性”特征。在实际的操作过程中，我们不能把“实践教学”和“生产实训”混为一谈，即不能把学生入学阶段的课程作为基础理论教学环节，而把实训阶段的课程作为实践教学环节。我们所说的高职教育培养“高技能人才”，就是培养德业俱臻的“高技能职业人”，这里的“高”字包含

了“人才”本身的丰富性和立体性，即这种人才在工作倾向性上是“技能应用型”的，但仍然具有丰富的智慧和立体的生活。

4. 多主体参与专业开发与建设

高职院校的专业开发要以市场对人才需求为导向，结合培养目标和学生特征，使企业、行业和政府部门都参与进来；专业建设也是如此，要以学生为本，坚持实践教学特色，加大兼职教师数量，充分发挥企业元素和实践元素的作用。

目前，中国大陆的高职院校在专业开发上已经基本上摆脱了传统的“学科分类”模式，已经越来越贴近社会需要和个体需求，能够“以市场需求为导向、以职业岗位（群）为依据、以技术含量为参数”来综合研究专业的设置，注重宽窄并举，突出专业的职业性、适应性和实用性。专业布局和专业结构日趋合理，并有意识地追求自己的专业特色和风格。但是，中国大陆高职院校专业设置方面也存在一些问题，其中存在的最大问题就是，学校、企业、学生和政府几个主体既没有很好地参与进来，而且各自的职责不明确。有的高职院校制定专业设置方案时，往往由几个专业教师越俎代庖，然后报上级主管部门批准，企业的意见和学生的意见很少受到重视。有的高职院校也有市场需求调研和自身条件分析，但是他们只是在国家提供的专业标准目录范围内选择性地制定专业开办计划，然后报上级主管部门批准，之后在国家规定的区域范围、生源范围内进行定量招生。在这里，学校被剥夺了应有的专业设置决策权，企业和学生都只是专业设置的旁观者和评判者。

在美国社区学院，学校、国家、学生、大企业集团公司作为专业设置的主体，分别承担并完成自己相应的责任和义务，从而保证了专业设置的科学性。学校拥有完整、独立的专业设置权，学校根据市场需求无需任何组织或部门批准即可开办专业。同时，国家通过社会认可制度和社会舆论监督对专业设置情况进行全程监控。大企业集团通过国家立法干预和自身发展需要同社区学院保持着一种长期的协作办学关系。学生可以自由选择学校和专业，入校后可以通过建议书的形式影响学校专业设置，也可以在学校专业人员的指导下自己设置专业。根据美国的专业设置经验，中国大陆应加强教育立法，建立健全行政监管和社会监督的机制，明确高职教育专业设置主体的责权利，进一步培育和规范教育市场，提高市场对专业设置的调节能力。今后，中国大陆高职教育的专业建设必须使多主体参与，重视学生职业志趣，避免短期行为；既要根据市场需要及时调整专业，又要根据内在逻辑和远期目标保持专业的稳定性。

5. 建立开放式课程开发模式

基于实践导向开发和建设课程，就是“要让市场的手伸进校园”，行业专家和企业技术骨干要全面参与课程开发和建设过程，使课程设置来源于市场需要，课程内容来源于职业岗位需求，课程实施以项目来驱动，体现灵活性和针对性。同时，还要注意推动学校课程的标准化建设，在课程内容设计上融合行业标准，引进国内外权威职业资格证书认证，确保课程教学内容与国家职业技能鉴定、企业岗位实际需求相互融通。

高职教育的课程必须以开放性的姿态呈现,让企业、政府、职业、实践和学生等各类因素都参与进来,要在充分考虑学生的认知水平和已有知识、技能、经验与兴趣的基础上,关注区域内产业结构的调整、行业企业的最新发展和职业岗位的消长,及时调整课程内容,突出本专业领域的新知识、新技术、新流程和新工艺,构建适应学生个性化发展需要和有职业发展前景的课程体系。

6. 发挥高职教育的社会服务功能

在建立完善的高职教育社会服务体系方面我们还没有成熟的经验。深职院正在探索一条适合区域特征的高职教育社会服务体系,即“产学研用”立体推进的社会服务体系。实践证明,这种社会服务体系因为是立体推进的,就避免了过去各方力量难以协调甚至有时候相互掣肘的情况。在这个意义上,要实现“产学研用”立体推进的社会服务体系,各方力量必须“联动起来”,所以我们提出,实现“产学研用”立体推进的前提是“官校企行”四方联动。否则,如果学校、企业都仅仅站在各自的位置上考虑问题,政府和行业在其中又缺乏必要的协调和指导作用,高职教育的社会服务功能肯定难以发挥。

建立并实践“产学研用”立体推进的高职教育社会服务体系,必须结合地方经济和社会发展的实际,根据企业、行业、政府和学校四方力量之间的合作程度和服务能力,寻找行之有效的“联动”和“推进”方式。根据深职院的经验,我们可以通过项目合作的方式在校企之间建立创新平台,在创新平台上实现技术转移、人力资源服务等社会服务功能。在此过程中,使社会服务领域不断拓宽、区域不断扩大、层次不断提高,进而使服务类型向多样化发展,并发挥辐射带动作用。

三、机制有效运行:需要解决的几个问题

1. 改革办学体制:消除高职院校行政化的弊端

通常所说的高职教育办学体制改革,是指改变传统的政府单一的办学体制,建立企业、政府、社会和个人共同参与、公办与民办共同发展的多元办学体制。但是,这里笔者所强调的是通过办学体制的改革来消除高职院校行政化的弊端。

事实上,高校行政化是中国大陆整个高等教育的一个通病,然而高职院校由于其“学术性弱”,行政化色彩似乎更浓一些。就目前来看,由于高职院校受制于行政约束很多,办学自主权少,在聘用符合高职教育要求的人才的时候就会出现障碍。自然,“官校企行”联动和“产学研用”推进也会出现障碍。这样一来,容易造成高职院校千校一面,高职教育的区域性特征难以体现。改革高职院校的办学体制,首先就是要消除行政化弊端,恢复高校自治性。政府要转变职能,把精力更多地放到战略规划、政策引导以及各种间接调控手段上,放手让高职院校根据市场需要自主办学;原来由政府承担的部分社会职能应逐步转向社会中介机构,要积极吸纳社会资金,充分依靠企业和行业办学,真正使社会广泛参与高职教育。

2. 改革教学管理制度：建立高职院校的弹性学制和学分制

“官校企行”四方联动、“产学创用”立体推进的运行机制要卓有成效地运行，高职院校的教学管理制度就必须是开放的，这种开放性制度的前提就是实施弹性学制和学分制。建立具有高职教育特色的弹性学制和学分制，可以有效推进企业合作、工学结合，方便企业根据生产过程安排学生的实践教学和顶岗实习；可以使企业的工作过程与学校的教学过程融为一体，为学生提供多样化的课程选择，满足学生不同的学习兴趣和需求，使学生的职业能力培养得到更好的保证；可以打通校企人力资源共享通道，建立工学互动的高职教育教学团队；可以使高职教育的社会服务功能得到拓展和延伸。

3. 改革科研管理制度：彰显高职教育的“科技服务”特色

高职院校科研工作的特色是基于工学结合理念的“科技服务”，但是目前中国大陆高职院校的科研评价存在着学术化倾向、职称导向和数量导向。我们要突破障碍，创新运行机制，建立中国大陆高职院校科研评价体系，彰显高职教育自身的科研特色。这些特色包括：①职业特色。科研课题研究要与行业企业紧密结合起来，观察职业发展的诸多可能性。②应用技术特色。突出应用型研究和技术开发型研究这个重点，面向生产实践第一线，注重从社会中最热门最需要的技术、工艺中找项目。③区域特色。从地方发展全局制定和调整科研主攻方向和战略重点，使科研来源于地方、服务于地方、受益于地方。④开放特色。高职院校的科研课题要与社会各界和行业企业紧密结合，开放搞科研，开放求发展，开放出效益。

4. 改革评价制度：以学生就业质量为核心

学生的就业质量高，或其“就业满意度高”，这和人追寻美好生活的终极理想是相通的。因此，评价高职教育的办学质量必须加强评估的社会参与力度，要从最大的评估者——学生的就业质量上面审视高职教育教学的整体设计，考虑专业教学标准的合理性和课程内容的时效性。教育行政主管部门的评估也应以学生的就业质量为基础，在评估教学效益的基础上，协调好学校和企业之间的关系，对双方密切合作给予政策上的支持。建立高职教育的效益评价制度，必须以学生就业质量为核心，科学、公正、公开和有效地评价高职教育办学效益。在这个意义上，我们必须对高职教育教学有一个全局的认识，对影响高职教育教学质量的多因素有一个综合的判断，对就业质量、企业评判、教学管理、课程设置、学生主体和被评价者的自我建构等等给予积极的关注。

（刘洪一《高等工程教育研究》2009年第3期）

我国高职教育的发展趋向与政策展望

中国特色高职教育近期改革发展趋势

最近 3 到 5 年内全国将建成 100 个左右由示范高职院校牵头, 名校、名企业为核心的, 具有校企合作制度意义的高职教育集团。示范院校在中央财政的支持和引导下, 通过地方政府、学校和社会的多方参与和努力, 整体水平迅速提高, 综合实力明显增强, 赢得了社会广泛认可。在下一个阶段, 将形成以示范院校为引领的, 聚集众多名校、名企业以及相关行业协会的行业特点鲜明的高职教育集团, 这种职教集团具有紧密合作性, 能够应对产业结构变化的危机, 推动校企合作。同时, 越来越多的高职院校重视教学管理平台建设, 重构校内管理机构, 从事校企合作、学生就业服务的管理机构增多, 管理人员课程建设能力、与企业沟通合作的能力逐步提升。越来越多的高职院校注重融入产业、行业、企业、职业和实践要素, 把校内生产性实训、顶岗实习作为高技能人才培养过程的自觉行为。不同地区产业布局结构、发展重点和支柱产业不同, 高职院校将更加紧贴区域性的产业发展, 积极为区域先导产业发展服务; 随着工学结合成为高职院校人才培养模式改革的重要切入点, 在运行机制上必然加大行业参与的力度, 在教学过程尤其是教学内容中, 包括行业对产品设计、产品生产过程和产品交换活动的相关标准方面, 更为注重行业发展的要求; 进一步加强与工作体系、工作过程的关联度, 强调实践性, 缩短从学校教育到实际工作岗位的距离。而随着经济社会环境及高职院校自身的不断发展, 企业将进一步认识高职教育发展对自身的促进作用, 把高职教育发展作为行业企业发展的重要推动力; 校企间将由比较单一的浅层合作到全面的深入合作, 学校、企业、社会三方深度融合, 通过完善教学管理平台和开放性发展平台, 工学结合的人才培养模式开始成为高职院校人才培养的主导模式, 学生在学校学习理论, 在专门的校企合作单位进行技能培养和培训成为可能, 校企合作将由此进入制度化建设阶段。

从具体的高职院校人才培养过程看, 其主要趋势为: 一是生源结构将呈现出多元化趋势, 全日制超龄学生和非全日制学生在高职教育的比重将逐步提高。高职教育将根据经济发展方式要求, 为社会劳动者提供动态而系统的综合教育培训, 承担起不断提升劳动者素质的重任, 有效促进经济发展方式的转变。因此, 高职院校学生分布结构将呈现职前教育与职后培训并举的特点, 全日制适龄学生比例下降, 超龄学生和非全日制学生比例上升。此后, 适龄学生的比例将进一步减少, 到 2020 年可能有 60% 左右是超龄学生。这部分超龄学生中, 可能有 1/3 已经接受过大学以上教育后再接受职业技能培训的学生, 1/3 是全日制超龄职前学历教育的学生, 1/3 是普通教育转学来接受高职教育的学生。

二是双师结构教学团队将成为高职教育发展的闪光点。示范院校建设在双师结构方面的有效实践, 以及高职教育的改革发展要求, 企业的专业人员和能工巧匠将更多到学校兼职, 学校

的教师更有机会参与企业的经营、生产和技术创新活动,实现校企间人员的交流和互通,稳定的兼职教师数量将不断增长,院校教师也将更多的为企业提供技术支撑和服务,实现校企间双赢利益的更大化。

三是高职院校专业教学的规范化、标准化建设将逐步完善。目前以示范高职为代表的高职院校正在进行相关专业教学标准的建设和探索,重视实践课程和基础课程的系统化建设。随着高职教育的进一步发展,示范院校的做法和经验将全面推行,高职院校间的教学标准也将逐步实现规范化和标准化,各高职院校间教学资源库的共享也将成为发展的必然趋势。

四是越来越多的高职院校将实行弹性学制和动态假期制度,改革传统的寒暑假安排,根据专业特点或企业生产工期组织教学。根据高职教育的行业、企业特征,高职院校的教学将从专业特点出发,变静态学制为动态学制,根据不同专业特点组织教学,每所学校的不同专业可以有不同的假期制度,适应校企合作进行人才培养的需求。

五是高职院校的校园形态将更加注重企业文化建设,凸显职业性和专业性。高职院校的校园文化将有别于一般的校园文化,在入学教育、职业道德教育和毕业教育方面更凸显出职业教育的就业导向特征,如将入学教育与未来的职业特征相联系,入学第一周就安排更多学生到企业去参观学习。

六是高职院校的技术研发能力不断增强,为行业和社会服务能力明显提升。高职院校将更加重视建设技术研发队伍,30%左右的专业教师,尤其是专业带头人都能够成为教学研究和技术研发的主体;将有50%以上的高职院校具有开发技术服务与培训项目的的能力,进一步适应高职院校服务企业和服务区域经济发展的要求。

未来高职教育改革发展政策思路

1. 近期政策选择

第一,加强制度建设,优化发展环境。一是构建高职院校办学的管理平台。要加快行业企业参与高职教育的制度建设,在机制上进一步探索行业企业参与高职教育的政策环境,使企业在提供实习设备、实训基地、选派兼职教师、参与学校专业建设和课程开发、接受高职院校学生实习和教师培训等各方面具有制度保障,使校企合作办学的管理平台得到有效实施。进一步发挥政府部门与行业组织在职业资格标准、职业资格证书和就业准入制度等方面的作用,加快建立和完善半工半读制度,优化行业企业参与高职教育、高职院校参与行业企业人才培养的政策环境。二是完善双师结构专业教学团队的制度化建设。建议制订符合高职教育特点的高职院校师资结构和教师资格标准,加快制订优化“双师结构”的相关政策,对高职院校师资在培养、引进、使用、培训及资格证书等方面加强政策引导;完善有关规章制度,为院校聘请行业企业的专业人才和能工巧匠担任兼职教师提供良好的制度环境,提高行业企业专家兼职授课比例,推进高职院校人事分配管理制度改革,规定兼职教师应承担教学任务,并可按规定折算为专任教师纳入生师比统计。改革高职院校教师的职称评聘制度,在职称评审中突出高职教育的特点,

强调专业教学水平。进一步强化国家教学名师、优秀教学团队评审的政策引导,使双师结构教学团队成为高职教育基础能力建设的一大亮点。三是大力推进高职教育的集团化建设,探索校企合作的制度化途径。要在全面推广国家示范性高职院校建设经验的同时,鼓励各地以示范性高职院校为龙头,推动职业院校与行业企业共同组建职教集团,或以区域为纽带,或以专业为纽带,使职业院校的人才培养与行业企业达到密切衔接,为高职院校的校企合作提供新的载体与制度平台;要发挥集团作为产学研中心的积极作用,整合区域内产学研资源,进行行业企业与学校间的沟通协调,倡导产学研合作以及协作举办教育培训,探索由示范性高职院校带动整个高职教育改革的新机制,发挥中国特色高等职业教育的“突破口”作用。四是完善法规政策,为高职教育发展提供根本性的制度保障。首先,要加快启动高职教育的立法工作,保障高职教育作为高等教育新类型的特色和质量,在高职院校与行业企业合作办学、管理模式、教育教学、双师结构教师队伍建设、软硬件资源配置等方面进行明确的政策规定,为立法工作奠定基础。其次,要通过制订政策法规,优化高职教育专业结构和发展布局,使高职教育适应区域经济社会发展的实际需求,培养经济社会发展需要的各行各业高技能人才。再次,要优化高职教育发展的服务体系,高水平组建高职教育科研队伍与科研系统,研制全国高职教育改革发展的中长期规划,建立中国高职教育发展年度报告发布机制,研制高职院校的专业教学标准,推进高职教育人才培养质量的特色化和标准化。

第二,加强教学系统建设,注重顶岗实习保护工作。高职教育改革要坚持理论和实践结合,培养理论和实践相结合的完整人才。可以从以下四个方面改进以提升教学质量:一是推动“高职教育国家精品专业”的建设评审工作,促进实践环节和基础课教学成系统,并使这两个系统之间交叉融合。要从目标、手段、方法、安全和管理等方面做好综合考虑和系统设计,做好实训基地建设与运行,使它成为顶岗实习前的准备;做好顶岗实习的计划,加强管理;实践环节要尽量多用企业的技术人员做兼职教师;同时,基础课也要成系统,要根据专业特点确定基础课在教学中的比例。二是推进精品课程建设及应用,强调在融入产业、行业、企业等要素的前提下,以工作过程特征为逻辑起点,推动课程大纲与专业教材建设。三是大力推行“双证书”制度,完善两个系统建设,确立一批在双证书实施及转换中取得成绩的院校加以推广,增强辐射效应。四是加快推进教学制度改革、学分制改革以及评价机制改革,完善高职教育弹性教学机制,完善实践教学与基础教学的交融性,使两个系统建设成为高职院校教学改革的一大特色。同时,特别要注意加强对学生顶岗实习的保护工作。这是高职院校建设实践教学系统的一项重要工作,保障学校与学生的权益,其要点一是要按照《劳动法》的有关规定,对参加企业顶岗实习的劳动场所和环境等进行审核与检查;二是要与企业签订符合法律规定的培训合同并办理相关保险,确保学生每天、每周的工作时间;三是要重视学生顶岗实习的安全教育,使学生熟悉相关防护设施,增强自我保护的能力;四是教育部门要加强对顶岗实习的管理和服务,建立健全顶岗实习备案制度,其五是建立高职院校学生实习实训时间不少于半年的监督评价制度,保障学生顶岗实习的正常开展。

第三, 强化财政资金引导作用, 实施新一轮专项计划。按照我国《教育法》对于学校教育经费“以财政拨款为主、其它多种渠道筹措教育经费为辅”的法律规定, 政府作为教育成本分担的主体, 在公办高等职业教育的教育成本中, 建议明确“以财政拨款为主”具体要求地方财政投入比例不低于 60%, 改变目前高职教育财政投入比例不足 50%, 高职生均学费高于生均财政拨款的现状, 为高职教育改革发展提供新的动力源。在加大中央财政专项投入的同时, 发挥好两个政策导向作用, 即强化校企合作机制建设的政策导向, 强化各级政府加大高职教育投入的政策导向。要完善机制, 确保高职教育贫困家庭学生助学和奖学制度的有效运作。

建议实施新一轮专项计划: 一是推进示范性高职院校二期工程建设, 分步实现高职教育模式转型和机制创新。继续坚持以地方政府为主, 中央财政专项奖励, 在现有 100 所示范院校基础上支持一批示范院校建设, 在专业示范、教学示范的基础上, 形成高职教育模式转型的示范, 进一步探索具有高职办学特点的管理平台运行机制、实践教学系统化和基础课系统化建设、以及教育评估评价新模式, 深化工学结合人才培养, 改善高等职业教育发展的投入环境、企业参与机制以及与区域协调发展等深层次问题; 同时启动 100 所骨干院校分批建设, 扩大示范成果, 进一步探索课程体系的改革, 完善新的高职教育人才培养模式, 形成新的管理体制和运行机制, 建立服务区域职业教育与社会培训的公共平台, 发挥带动区域经济发展的示范性作用和对全国高职院校改革发展的辐射带动作用。二是实施新时期国家高职院校办学标准提升计划, 分区域提升高职院校办学水平。为促进高等职业院校办学条件整体水平的提升, 同时考虑到我国区域间发展的不平衡性, 建议设置发达和不发达两类地区高职院校的达标标准, 加大经费投入力度, 重点围绕办学条件的标准化、完备性和先进性开展达标建设和验收工作。国家要设立财政专项进行引导、加强政策导向, 发挥地方政府的主动性和积极性。国家要通过出台相应的配套政策、法规与文件等, 支持高等职业院校的办学条件建设, 地方各级政府部门也应出台相关的政策、法规, 并设立相关的制度来支持高职院校建设与发展。

2. 长期政策选择

第一, 加强宏观调控, 促进高职院校的全面优质发展。在示范院校建设取得成效后, 要在政策上促进各类高职院校发展的公平性, 要对其它高职院校也进行相应的政策支持, 促进院校间师资设备等教学资源的互通和交流, 从而促进各类高职院校的均衡发展, 保证公共财政投入取得相应效果。建议在 2012 年以后, 启动国家专项鼓励高职院校强化特色的引导机制, 促使各类职业院校从“趋同发展”向“以特、质取胜”转变, 更加关注高职教育与经济发展阶段之间的关系, 注重高职院校多种功能的开发, 强调专业设置的适需性, 提高高职院校与区域经济社会发展的协调度。同时, 鼓励高职院校确立质量意识, 改善高职教育的绩效, 提高社会对高职教育的信任度。建议推广示范院校建设绩效考评的经验, 要求高职院校提出明确的绩效责任标准, 由中介机构通过统计数据或现场考察等方式考评高职院校或专业是否达到这些标准。要确立以学生学习结果为重点的高职教育质量观和绩效考核机制, 并公开考核结果, 增加透明度。要围绕学生就业和发展能力, 改革学生学业评价制度, 引导学业评价向就业导向和社会评价方向发展。

第二, 实施品牌高职院校建设工程, 增强高职教育的国际影响力。建议开展品牌高职院校建设工程, 重点选择一批在模式转型、机制创新、多元变革方面具有代表性和持续发展能力的示范高职院校, 建设的重点包括: 一是与国际相关行业标准相适应, 在职业资格证书、毕业生的能力和水平、管理体制和机制等方面形成国际化的竞争力; 二是人才的引进与输出方面实现国际化, 即在教师的引进与输出、学生的吸引与外送等方面实现国际化; 三是在教育教学方面加强国际交流合作, 重点是在专业、课程、教材、教法等方面进行合作, 从而形成高职的国际化品牌, 提升高职教育的国际影响力。另外, 要推进高职教育的信息化和网络化建设, 为共享资源提供平台服务。

第三, 推进高职教育管理机制和体制改革, 建设具有中国特色的高职教育体系框架。在高职教育办学模式取得基本成功之后, 地方政府对高职教育的管理与投入机制, 以及高职院校领导体制有可能成为改革重点。一方面, 要在进一步发挥地方办学积极性的同时, 给高职院校更多的办学自主权; 另一方面, 要进行高职院校内部管理体制, 探索资源共享和服务平台相应的高职院校管理机制, 可以建立由政府部门代表、行业企业代表、学校领导和教师代表等组成的校务委员会, 并充分发挥校务委员会在院校管理、对外交流和服务等方面的作用。而由于经济技术发展对知识型高技能人才的需求, 高职教育未来的发展必然涉及培养层次的多样化问题。因此, 要出台政策以完善机制, 建立学历层次沟通的高职教育体系框架。在这一体系下, 一是继续坚持以发展专科层次高职教育为主要任务; 二是逐步改革普通高校招收工程硕士的条件, 加强职业技能在招生考试中的权重, 需要有 2 年以上工作经历, 突出实践经验优势; 三是加大技术技能型硕士生培养力度, 改革培养模式, 改革导师评聘标准, 改革教学的课堂化模式, 加强实践能力培养; 四是探索“职业硕士”(也可称为“创新型高技能硕士”)学位证书, 创新知识型高技能人才的职后继续教育模式, 提升知识型工人的学历层次和社会地位; 五是发挥高职院校的终身教育功能, 强化继续教育, 完善各类教育间的立交桥, 为高职院校学生的持续发展提供服务平台。

(马树超, 胡秀锦《教育发展研究》2009 年第 9 期)